

陈雨露任央行副行长
方星海任证监会副主席

国务院任免国家工作人员。任命周学文为水利部副部长；任命陈雨露为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任命杨慎宁为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局长；任命方星海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任命于春孝为国家铁路局副局长；任命岳中明为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

免去杨慎宁的公安部副部长职务；免去翁孟勇的交通运输部副部长职务；免去蔡其华（女）的水利部副部长职务；免去孙志刚的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职务；免去刘新华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职务；免去陈雨露的中国人民大学校长职务。（新华社电）

证监会
开展扶贫日系列活动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30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根据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部署，中国证监会结合在10个定点扶贫县帮扶工作和自身特点，积极组织开展了“爱心包裹”捐赠、新长城自强班资助、扶贫专题培训、“新三板”支持定点县等扶贫日系列活动。

邓舸称，10月15日证监会领导带头，广大干部员工积极参与，为10个定点县贫困小学生捐赠5000个“爱心包裹”项目捐款，正式启动了中国证监会扶贫工作系列活动，在证监会系统内掀起了扶贫济困人皆愿为、人人皆可为、人人皆能为的热潮，为进一步推动广大干部员工积极自主参与到定点县各种专项帮扶工作，实现人人皆有为，营造良好的氛围。（倪铭娅）

中欧所产品将包括
ETF、债券和DR等

上海证券交易所30日透露，拟成立的中欧国际交易所的业务产品范围将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交易基金(ETF)、债券、存托凭证(DR)等。

在ETF方面，目前产品准备充分，已有十多家国内外金融机构计划合作发行若干只ETF产品，包括权益类、债券类和货币类基金等；在债券方面，开业初期有若干金融计划在中欧所发行人民币债券。未来，中欧所还将吸引境内外国际组织及大型企业在平台发行人民币债券；在存托凭证方面，中欧所的团队正在积极与境内外的银行和企业进行沟通，推动企业尽快在中欧所的平台发行股票或DR。目前已有数家境内外银行正在进行积极筹备。

除了目前正在准备的ETF、债券、DR等产品外，未来中欧所还将积极推出各种交易品种，把合资交易平台建设成为离岸人民币证券交易

中心。（周松林）

工行前三季度
净利润增长0.65%

中国工商银行30日公布的三季报显示，工商银行今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222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0.65%。每股净资产增至4.62元，比上一年末增加0.39元，增长9.22%。资本充足水平稳步提升，9月末工商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2.41%，一级资本充足率12.67%，分别比上一年末提升0.49和0.48个百分点。

2015年前三季度，在连续多次降息和存款利率浮动上限逐步放开的市场环境下，工行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统筹加强境内外资金营运等措施，净利息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4.69%。

截至9月末，工行不良贷款率为1.44%，资产质量处于国内国际可比同业的较好水平。针对不良贷款增加的压力，工商银行积极完善大数据风险监控体系及上下协同风险处置机制，有序实施潜在风险的转化和安全加固，同时，综合利用各种手段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提高不良贷款处置回收率。（任晓）

光大银行前三季度
净利润增长2.37%

光大银行30日发布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2015年前三季度，该行实现营业收入700.47亿元，同比增长121.17亿元，增幅20.92%；实现净利润239.16亿元，同比增长5.53亿元，增幅2.37%。

截至报告期末，光大银行不良贷款余额210.34亿元，不良贷款率1.43%，资产质量风险总体可控。与此同时，因成功发行优先股、利润增长等因素，光大银行的资本充足水平得到提升，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本充足率11.91%，比上一年末上升0.7个百分点。（任晓）

保监会规范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

保监会网站30日消息，保监会起草了《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向各保监局、各财产保险公司、各再保险公司等机构征求意见。旨在进一步完善重大核事故保险风险分散机制，规范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促进核保险市场持续稳健发展并更好地服务于我国核能产业。

征求意见稿明确，核巨灾准备金是指保险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和该征求意见稿规定，在经营核保险业务过程中，为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应对核保险巨灾损失而专门计提的准备金。核巨灾准备金的管理遵循独立运作、统筹使用的原则。保险机构应当按照征求意见稿规定，及时足额计提核巨灾准备金，逐年滚动，并在年度财务报表中予以反映。保险机构应按照核保险自留保费收入的50%计提核巨灾准备金。（李超）

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12月施行

□本报记者 倪铭娅

中国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30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近日，证监会正式发布《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对日常监管、风险防范与处置、案件调查与行政处罚、投资者教育与保护等作出规定。

邓舸介绍，《职责规定》共七章、五十一条，自2015年12月1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关于日常监管。派出机构负责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授权开展行政许可相关工作，对资本市场相关市场主体实施检查，并按照规定接收相关市场主体依法报送的业务、财务等备案、报告材料，进行审阅分析。派出机构实施检查或其他日常监管活动，发现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情形的，或者发现重大风险和问题的，应当依法采取相应的措施。

二是关于风险防范与处置。规定派出机构以风险和问题为导向开展信息的搜集和分析工作，加强对市场的动态监测监控，督促市场主体提高防范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同时，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规定，明确派出机构对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债券违约、区域性股票市场、非法证券期货活动等的风险防范和处置职责。

三是关于案件调查与行政处罚。扩展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和督查工作职责，完善案件调查工作机制，明确派出机构负责管辖范围内案件的审理、听证工作等。案件调查过程中，依法采取冻结、查封等强制措施的，派出机构按照规定负责实施。对于达到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案件，派出机构将履行相应的移送程序。

四是关于投资者教育与保护。规定派出机

构负责督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组织推动投资者教育相关工作，建立常态化的投资者意见征求机制，并按照规定开展辖区证券期货投资者调查和权益评估评价。同时，派出机构负责建立健全辖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制度以及投诉处理登记备案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部署，推动建立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

除上述职责外，派出机构还负责按照规定

履行发展创新、统计调查、诚信建设、信访举报事项处理、信息公开、法律事务、舆情监测以及监管协助等职责。

邓舸表示，自9月11日《职责规定》公开征求意见以来，社会各方向证监会反馈了相关意见建议。总的来看，社会各方对《职责规定》评价正面、积极，认为《职责规定》进一步明确了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范围，有助于增强监管合力，提高监管效能。同时，也提出了一些建设性的意

见。证监会对相关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对于多数表述调整性意见，证监会均予采纳，并对《职责规定》作了修改完善。其他一些意见主要涉及证监会派出机构职责范围的增减变化问题，而《职责规定》主要定位于突出对派出机构监管职责的基本授权、整合归纳实体规范规定的派出机构现有职责等，所以这些意见证监会未予采纳，待下一步制定修改相关实体规范时一并予以考虑。

证监会对10宗违法减持案件作出行政处罚

□本报记者 倪铭娅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30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2015年10月9日、10日，证监会对11宗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一致行动人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规定减持案件进行了集中听证，并向媒体全程公开。日前，证监会已完成对

上述案件的听证复核工作，并决定对10宗案件作出行政处罚，1宗案件进行补充调查。10宗已作出行政处罚的案件共涉及6名自然人股东、5名法人股东以及法人股东的7名责任人，罚款金额总计10.878万元。

邓舸称，处罚决定的作出，不仅是对违法减持行为的裁判，更是对相关各方的告诫和劝勉。

证监会拟对8宗违法案件作出行政处罚

□本报记者 倪铭娅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邓舸30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表示，证监会拟对8宗违法案件作出行政处罚。

日前证监会对某上市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案、某会计师事务所、某资产评估公司涉嫌未勤勉尽责案、某投资公司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股票案、李某霞涉嫌内幕交易“新潮实业”案、颜

某明涉嫌内幕交易“利欧股份”案、李某捷涉嫌内幕交易“博云新材”案、罗某颖涉嫌内幕交易“东方铁塔”、“黄河旋风”案等8宗证券违法案件进行了审理认定，拟罚没金额总计近1.47亿元，拟对8名当事人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其中3名当事人为终身禁入，相关案件已进入事先告知程序。

邓舸表示，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误

导、欺诈投资者，严重损害资本市场的“三公”秩序，证券服务机构怠于履行勤勉尽责法定义务，违背了市场“看门人”的诚信原则，法人利用他人账户买卖证券行为扰乱了证券市场管理秩序，内幕交易行为滥用“内部人”的信息优势与其他投资者进行不公平交易，必须严厉打击。证券执法将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坚决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

新华社打造海上丝绸之路的“蓝色信息高速路”

□新华社电

新华社副社长于绍良30日在青岛出席2015中国·青岛海洋国际高峰论坛时表示，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为经略海洋提供了前景广阔的市场和难得的发展机遇，作为国家通讯社和世界性通讯社的新华社，正发挥在新闻报道、信息采集等方面的强大优势，全力打造海上丝绸之路的“蓝色信息高速路”。

于绍良说，建设海洋强国是党的十八大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党中央在新世纪、新阶段准确把握时代特征和世界潮流，统筹谋划国内、

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战略抉择。习近平主席提出的“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倡议，既是实现海洋强国战略的重要抓手和途径，也是实现沿线各国经济繁荣与区域经济合作的渠道和载体。倡议提出两年来，越来越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认同和积极响应。今年3月，中国政府制定并发布了《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标志着“一带一路”建设正式进入全面实施的开局之年。

作为国家通讯社和世界性通讯社，近年来，新华社大力实施战略转型，利用遍布全球31个国内分社和180个海外分社的网络渠道，在推动

“丝路”各国人文交流、促进互学互鉴、助力经济发展、实现互利共赢上持续发挥在新闻报道、信息采集等方面的强大优势，不断加大国家海洋发展战略的宣传报道力度，进一步提升全民海洋意识，为助推海洋事业发展唱响好声音，为服务“丝路”建设注入正能量。

就在今年7月16日，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发布了“新华丝路”信息产品，主要内容包括数据库、征信服务、信息咨询和智库服务、交易撮合等四大类。目前，已有数百家国内外企业和政府机构提出了合作意向。这是新华社作为国家通讯社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举措，

标志着新华社正成为“一带一路”建设中经济信息服务功能最大、最快、最准的信息提供者和领航者。

作为“新华丝路”信息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依托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依托新华（青岛）国际海洋资讯中心正全力打造海上丝绸之路的“蓝色信息高速路”，通过提供高效便捷、实时实用、全面专业的经济信息服务，为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各国政府和企业搭建商品贸易和投资合作信息服务平台，推动沿线国家发展战略对接，推动沿线企业贸易需求对接，推动“蓝色信息高速路”成为造福沿线各国人民的惠民快速路。

上交所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停牌行为

□本报记者 周松林

近一段时间来，针对市场和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部分上市公司停牌时间过长、停牌随意性过大等问题，上交所加大了事中事后监管力度。针对实践中暴露出的上市公司停牌事由不明确、停牌期间过长、决策程序不清晰、信息披露不充分等问题，上交所正在拟订专项业务规则，以进一步规范。

上交所有关负责人表示，总体而言，在当前的资本市场环境下，公司股票停牌承担了诸多功能，也是属于上市公司的一项权利。对于上市公司

停牌申请，上交所采取“申请即办理”的做法。但这一权利与投资者的交易权乃至整个市场秩序高度关联，需要谨慎行使，接受必要的限制和监管。实践中，少数公司长期停牌、随意停牌、停牌程序不规范的问题，引起了投资者的不满。此类现象如果蔓延，还可能对公募基金等产品的正常管理产生不良影响。经梳理发现，有些公司停牌时既不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也未明确披露停牌事由和复牌时间，停牌期间的信息披露也较为含糊和笼统，公司和控股股东滥用停牌也时有发生。对于这类行为，进一步强化规则的执行，加大事中干预和事后处罚的力度十分必要。

针对部分公司停牌时间过长，随意性较大的

问题，上交所此前已专门发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停复牌及相关事项的通知》等两项业务规则，分别对市场集中关注的重大资产重组和非公开发行的停复牌及相关信息披露作了具体要求，执行情况良好。两个规则发布后，上交所也有针对性地强化了监管约束，重点要求停牌公司充分披露停牌事由和事项进展，严格控制停牌时长。对于可以分阶段披露的事项，督促公司及早披露，减少不必要的停牌；对停牌后的信息披露，也加大了督促力度；对存在滥用停牌行为的，及时追责，采取了必要监管措施。

全国股转公司规范股票连续发行行为

□本报记者 王小伟

全国股转公司30日公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旨在规范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连续发行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明确市场预期。

自公布之日起，挂牌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股票发行方案的，应当按照解答的规定执行。拟连续发行股票的挂牌公司，应当在前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完成后，才能召开董事会审议

下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也就是说挂牌公司前一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没有登记完成前，不得启动下一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策程序。

全国股转公司表示，实践中，部分挂牌公司连续启动决策程序进行多次股票发行，这种做法客观上提高了挂牌公司股权融资效率，但在监管实践中逐步凸显出一些问题。例如，有的挂牌公司连续启动多个股票发行程序，前一次发行备案通过后，一直不进行新增股份登记。这种做法一是导致前一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在股份登

记完成前无法就下一次发行行使股东表决权，使其合法权益陷于不确定状态，可能产生纠纷的隐患；二是若连续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超过200人，还会存在涉嫌违反股票发行监管程序的违规情形。还有的挂牌公司连续启动股票发行程序，但在定价环境没有明显变化的情况下定价差异较大，扰乱了公司股票的合理估值和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

定，拟连续发行股票的挂牌公司，应当在前一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没有登记完成前，不得启动下一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策程序。此外，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新增股份登记函后，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结算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

姚余栋预计今年P2P贷款余额达4000亿元

□本报记者 刘国锋

央行金融研究所所长姚余栋30日表示，预计今年P2P网贷行业贷款余额规模或达4000亿元，2020年中国P2P贷款余额有可能达到8万亿元。

他是在央行2015中国网贷运营模式研讨暨“园区型O2O模式”研究报告发布会上做上述表示的。

同日发布的《2015中国网贷运营模式调研报告》（简称《报告》）指出，随着监管部门意见出台和后续监管细则的落地，P2P市场格局也必定随之变化，优质资源逐渐向大平台靠拢。

邦帮堂董事长寇权表示，优质资产是互联网金融平台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筹码，现阶段P2P行业的竞争焦点便是对优质资产的争夺，优质资产的获取能力、风控把关能力将成为决定平台成败的关键因素。

保险业前三季度资金运用收益率升至5.92%

□本报记者 李超

中国保监会30日发布2015年1—9月保险统计数据报告显示，前三季度，保险行业预计利润2440.19亿元，同比增长95.05%。保险行业资金运用收益率5.92%，同比上升1.95个百分点。

截至9月，保险资金运用余额达103934.69亿元，较年初增长11.38%。其中，债券36196.60亿元，占比34.83%；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13744.51亿元，占比13.22%；其他投资28568.93亿元，占比27.49%。保险业总资产达115779.60亿元，较年初增长13.97%。

保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2015年前三季度，保险业务平稳较快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创新渠道业务快速增长，寿险新单业务持续高增长势头，外资保险公司市场份额上升，风险保障作用突出，资金运用收益率提升，经济效益增长，保险行业现金流充裕。

天津等12个地区启动商业车险改革试点

□本报记者 李超

中国保监会网站30日消息，决定在天津等12个地区启动商业车险改革第二批试点工作。

通知提出，各财产保险公司应按照《中国保监会关于深化商业车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及《中国保监会关于印发〈深化商业车

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及时拟定、报批新商业车险条款和费率，并做好新老产品切换工作。2016年1月1日起，停止使用天津、内蒙古、吉林、安徽、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四川、青海、宁夏、新疆等十二个保监局所辖地区现行商业车险条款、费率。

商业车险条款费率管理制度改革第一批试

点启动以来，试点地区车险消费者普遍获益，市场运行稳中向好。在即将启动的第二批试点工作中，保监会要求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全力配合试点工作，加强对财产保险公司和从业人员的培训，广泛开展宣传，尽快完善商业车险改革配套制度；各保监局高度重视，督促财产保险公司全面落实改革举措。